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主题服务

权责清单

数据开放

| 首页 &gt; 政务公开 &gt;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gt; 通知公告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启动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的通知

信息提供日期: 2023-12-29 18:28 信息来源: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各区(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工信主管部门、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服务商、各规上工业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促进深圳工业经济稳增长提质量的若干措施》(深府〔2022〕45号)和《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扶持计划操作规程》(深工信规〔2022〕8号)等规定,有序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引领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现启动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市工信主管部门备案一批优质服务商;各区(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下同)工信主管部门分别组织服务商为本辖区一定数量的规上工业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并引导企业积极实施数字化转型,全市累计诊断2000家左右企业。

### 二、工作步骤、任务分工及时间安排

(一)服务商备案。市工信主管部门开展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服务商备案工作,经审核后发布服务商名单。(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时限:2024年1月31日前)

(二)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市工信主管部门组织各区工信主管部门、服务商、规上工业企业代表,召开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对后续工作进行全面动员部署,对全市规上工业企业进行系列宣传动员。(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时限:2024年2月29日前)

(三)确定本区服务商及企业名单。各区工信主管部门结合全市服务商备案结果和本区实际情况,确定本区服务商。各区工信主管部门结合“工业互联网应用情况调查问卷”结果,确定有工业互联网应用意愿、有实施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意愿的企业名单,并按照产业、街道等类别进行分类。(责任单位: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完成时限:2024年3月15日前)

(四)开展宣贯动员。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和服务商协同发力,按照产业、街道等类别,广泛组织开展宣贯动员会,重点覆盖未实施数字化转型、未参与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的规上工业企业,组织服务商与企业深入对接。(责任单位: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各服务商;完成时限:2024年3月31日前)

(五)咨询诊断项目备案。服务商上门对接有实施工业互联网应用意愿、有实施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意愿的企业,动员企业实施咨询诊断,与参与咨询诊断的企业签订咨询诊断合同(无固定模板),服务商与企业通过全市“数字化转型赋能平台”(网址:https://www.dtsz.net:8880/portal/operation)共同向企业所在区工信主管部门备案。区工信主管部门原则上在备案数量达到目标后停止备案,并将备案情况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各服务商;完成时限:2024年5月31日前)

(六)咨询诊断项目实施及过程监督。服务商按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要求,对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按照“分级分类、一企一策”原则,形成咨询诊断报告。项目完成后,企业对服务商进行满意度评价。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对咨询诊断全过程进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服务商对整改意见应立即予以落实。(责任单位: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各服务商;完成时限:2024年6月30日前)

(七)咨询诊断项目扶持资金拨付。按照市级财政奖补政策改革试点工作精神开展扶持资金拨付工作。工信主管部门发布申请指南,各服务商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工信主管部门经审核后确定向服务商发放补贴资金金额,工信主管部门向各服务商拨付资金。(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完成时限:2024年8月31日前)

### 三、市级服务商备案

#### (一)市级服务商备案条件。

1.在深圳市内实际从事经营活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电信运营商(含分支机构),成立1年以上。

2.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在深圳办公人员达50人以上(含),在深圳办公面积达750m<sup>2</sup>以上(含)。

4.截至2023年11月30日,累计完成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案例20个以上(含)。

5.自身或母公司入选工信部、广东省、深圳市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领域的名单(一项即可):

工信部相关名单: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名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名单中的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领航应用案例中的服务商企业、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名单中的平台类试点示范的服务商、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名单、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服务平台名单等。

广东省相关名单: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暨上云上平台供应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等。

深圳市相关名单:曾获得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工业互联网服务商培育项目资助等。

6.承诺为所咨询诊断的企业提供不低于2万元的上云上平台优惠包(不得包括网络资费)。

7.入选深圳市2022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服务商名单的,所实施的2022年度咨询诊断项目中审核不通过项目不超过5个。

8.列入深圳市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重点招商对象,且承诺半年内在深圳设立独立法人主体的企业(机构),不受上述1、3条件限制。

#### (二)市级服务商备案材料。

1.《备案申请书》(见附件1,封面盖章)。

- 2.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
- 4.在深圳办公人员的名单、2023年1-11月社保清单（整体即可无需单人，复印件），办公面积证明（复印件）。
- 5.服务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案例的清单、合同（复印件）、发票（复印件）。
- 6.自身或母公司入选工信部、广东省、深圳市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领域相关名单（1项即可）的证明材料（文件复印件、网页链接或截图等）。
- 7.优惠包承诺书（参考模板见附件2，需盖章，提供word、盖章扫描图片两个版本，获得备案后向社会公开）。

#### （三）市级服务商备案程序。

- 1.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启动通知；
- 2.服务商准备备案材料并报送；
- 3.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备案材料进行审核，确定备案结果；
- 4.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布服务商备案结果。

#### （四）市级服务商备案材料报送要求。

请于2024年1月10日（星期三）9:00-1月16日（星期二）18:00期间，前往深圳市“数字化转型赋能平台”（网址：<https://www.dtsz.net:8880/portal/operation>）注册并填报申报材料。

#### （五）处罚措施。

对在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中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市级服务商，取消备案资格。

### 四、咨询诊断项目的组织实施

#### （一）咨询诊断对象。

全市各区2000家左右规上工业企业，各区企业数量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研究后确定。各区企业名单由本区工信主管部门会同服务商对企业进行动员后确定。已在2022年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中备案但项目未获市工信主管部门资助涉及的企业，可以参与第二批咨询诊断工作。

区	第二批任务数
福田区	36
罗湖区	24
盐田区	15
南山区	142
宝安区	704
龙岗区	334
龙华区	262
坪山区	136
光明区	327
大鹏新区	13
深汕特别合作区	7
合计	2000

#### （二）咨询诊断工作要求。

参照智能制造、数字化转型等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有关国家标准，以生产制造环节数字化转型、上云上平台为重点，对企业的研究、产、供、销、服、管等全环节进行咨询诊断，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出具《咨询诊断报告》。

1.开展现场诊断服务。服务商组建咨询诊断工作组，综合采用现场调研、书面资料评估、人员访谈等方式，开展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现场咨询诊断要求包括：

（1）每家企业现场诊断服务不少于4次，每次不少于3小时。现场诊断内容应包括且不限于访谈交流、技术诊断、方案沟通、主题培训、向企业高层作诊断结果汇报等。

（2）现场诊断成员数量不少于4人，其中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专家每次不少于1人。

2.向企业出具诊断报告。诊断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企业现状。企业的名称、产品、人员规模、市场份额、上年度营收、生产方式、工艺流程、技术水平等基本信息。

（2）数字化水平。根据现状调研情况，参照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方法，确定企业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等级。

（3）短板不足。指出企业数字化发展的短板、不足。

（4）解决方案。确定企业同行业对标对象，提出数字化转型的目标、实施方案（包括顶层设计、具体方案、实施路径等）、解决方案提供商建议名单。

### 五、资助情况

（一）资助数量。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扶持计划资助2000个左右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

（二）资助标准。按照每个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最高资助5万元的标准，依据实施项目的数量和质量，对服务商予以资助。

（三）项目资助条件。

服务商申请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资助应符合以下条件：

- 1.项目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第二批备案的服务商组织实施；
- 2.项目服务对象为全市正常生产经营的规上工业企业；
- 3.项目已向企业所在区工信主管部门备案；

- 4.项目实施地在深圳市内;
- 5.项目起止时间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的起止时间内,且已实施完成;
- 6.企业对服务商的满意度评价为满意(满意度评价表见附件3);
- 7.区工信主管部门针对服务商提出的整改意见已落实;
- 8.项目不存在多头或重复申请情形;
- 9.项目满足第二批咨询诊断工作要求。

(四) 资助程序。按照市级财政奖补政策改革试点工作精神开展扶持资金拨付工作。工信主管部门发布申请指南,各服务商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工信主管部门经审核后确定向服务商发放补贴资金金额,工信主管部门向各服务商拨付资金。

#### 六、全市规上工业企业职责

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工作在全市所有区开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择优确定服务商,各区工信主管部门组织服务商上门向企业提供免费的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并对服务商进行补贴。为保证咨询诊断质量,各区工信主管部门将对现场咨询诊断过程进行监督,并对咨询诊断报告进行审核,确保规上工业企业通过咨询诊断获得实施数字化转型的有效指导。

请全市规上工业企业高度重视数字化转型对企业降本、提质、增效的重要作用,欢迎主动联系本区工信主管部门参与咨询诊断工作,以咨询诊断报告为指引接续实施数字化转型,积极上工业互联网平台,并对服务商进行满意度评价。

特此通知。

附件: 1.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服务商备案申请表

2.优惠承诺书参考模板

3.第二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服务商满意度评价表

(联系人: 谢招禹, 电话: 88101841)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12月29日

附件: [附件1-3下载.doc](#)

主办单位: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投诉/咨询电话: 12345 0755-88102553 投诉/咨询邮箱: xzc@gxj.sz.gov.cn

地址: 深圳福田福中三路市民中心三楼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办公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48 粤ICP备10053215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3015号

[隐私声明](#) | [版权保护](#) | [网站帮助](#)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